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代为全资子公司开立保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人：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强”或“公司”）

2、被担保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湘海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海电子”）

3、担保基本情况介绍

随着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海电子对电子元器件代理、分销领域开拓力度的进一步加大，根据其从事境外采购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湘海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湘海”）采购业务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申请开立借款保函，香港湘海以此保函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离岸部申请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1,5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9,800 万元，最终以浦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实际核准的额度为准。期限为 13 个月。

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湘海电子有限公司

2、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大道以东天利中央商务广场 3101-3103 房

3、法定代表人：杨林

4、成立时间：2002 年 2 月 1 日

5、注册资本：7,500 万元

6、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监控设备、机电产品的技术开发、

技术维护及销售；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7、与公司关系：湘海电子为深圳华强全资子公司，香港湘海为湘海电子从事境外采购的全资子公司

8、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5-9-30(未经审计)	2014-12-31
资产总额	928,486,326.03	543,172,149.81
负债总额	560,712,321.93	264,180,101.0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45,366,807.63	200,602,678.61
流动负债总额	541,535,754.41	254,337,586.52
净资产	367,774,004.10	278,992,048.75
	2015年1月至9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月至12月
营业收入	1,482,238,801.83	1,227,518,809.68
利润总额	112,273,934.23	92,112,890.38
净利润	83,029,446.93	68,659,978.74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信用担保（借款保函）
- 2、担保期限：13个月
- 3、担保金额：总金额不超过1,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9,8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全面了解了湘海电子的经营现状，并查阅了湘海电子近期的财务报表。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基于湘海电子业务规模快速扩张过程中对资金有明确的增量需求，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确保湘海电子向国外著名电子元器件生产商（如：株式会社村田制作所等）增量采购的顺利进行，避免该公司在快速扩张过程中受到资金规模的限制而导致市场开拓受限，符合该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代理业务扩张的实际需要。湘海电子在电子元器件分销领域经营多年，其拥有优质、广泛的下游客户群体能确保并支撑湘海电子对境内外原厂进行大批量采购，且其拥有成熟的运作模式及良好信誉。综上所述，此次公司为湘海电子进行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在本次担保之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0,160 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约 19,96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6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6 日